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20-021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3月1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0年3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徐佳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对全资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20-022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广东环球易购(肇庆)跨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肇庆环球”)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市分行(以下简称“肇庆建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1年,公司为其提供担保,肇庆环球以其名下的部分土地以及部分地上建筑作为抵押担保,具体以银行最终批复及合同约定为准。

2020年3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故本次担保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环球易购(肇庆)跨境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4月21日

注册地点:肇庆市鼎湖区永安镇永安大道环球易购产业园1号库

法定代表人:胥爱榕

注册资本:20,000.00万元

主营业务:经营电子商务;软件技术开发;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与销售;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国内贸易;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增值电信业务;从事报关、报检业务;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仓储服务;物业服务、物业管理;自有物业租赁。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环球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持有肇庆环球100%的股权,肇庆环球为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

2、财务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31日,肇庆环球总资产686,348,759.13元,总负债485,619,754.22元,净资产200,729,004.91元,2018年度营业收入266,795,307.00元,利润总额825,246.46元,净利润825,246.46元。(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截止2019年9月30日,肇庆环球总资产899,479,647.89元,总负债709,248,524.54元,净资产190,231,123.35元,2019年1-9月营业收入203,159,704.16元,利润总额-10,497,881.56元,净利润-10,497,881.56元。(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肇庆环球因业务发展需要,拟向肇庆建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不超过1年,公司为其提供担保,肇庆环球以其名下的部分土地以及部分地上建筑作为抵押担保,具体以银行最终批复及合同约定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经董事会认真审议,公司董事认为本次公司对肇庆环球担保事项,系公司下属公司正常开展经营活动所需,本次担保有利于下属公司正常开展业务。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被担保对象的主体资格、资信状况及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上述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7%,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公司或全资子公司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85,431.7万元(包含上述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8.98%,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20-023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0年3月31日在深圳市环球易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球易购”)会议室召开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3月31日下午十四时五十分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3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3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者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七)股权登记日:2020年3月24日(星期二)

(八)会议出席对象:

1、2020年3月24日(星期二)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九)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东滨路4078号永新汇3号楼环球易购会议室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关于控股股东拟延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期限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对全资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一内容详见2020年2月19日公司发布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暨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议案二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对全资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议案二需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要求,上述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控股股东拟延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期限的议案	√
2.00	关于对全资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本次会议登记方法

1、欲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应于2020年3月25日9:00-17:00到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滨河西路51号摩天石3#28F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或邮件的方式于上述时间发送相关资料至公司证券事务部登记,传真或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2、法人股东凭持股凭证或股票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营业执照复印件登记。

3、个人股东凭持股凭证或股票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或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登记。

4、登记地点: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滨河西路51号摩天石3#28F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五、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其他事项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滨河西路51号摩天石3#28F

电话:0351—5270116　传真:0351—5270118

邮编:030027

联系人:张红霞

六、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六日

附件一　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40

2、投票简称:跨境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3月31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为2020年3月3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意向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委托人对会议审议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控股股东拟延长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期限的议案			
2.00	关于对全资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注:1、委托人或委托单位,请在委托书中对应的表决意见栏目:在累积投票中表明投票数量;如委托人或委托单位委托受托人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必须在委托书中注明“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2、同一议案表决意见重复无效。

附件三　回　执

截至2020年3月24日,我单位(个人)持有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复印或按照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0560　证券简称:我爱我家　公告编号:2020-011号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关于为家电公司向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呈贡支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5,000万元提供担保情况

(1)担保额度审批情况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9年4月7日和2019年4月30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为子公司新增债务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拟根据子公司昆明百货大楼商业有限公司、昆明百货大楼(集团)家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家电公司”)、北京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昆明百大新纪元大酒店有限公司经营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分别为其2019年度的新增债务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18.45亿元。其中,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家电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12,000万元。该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9日和2019年5月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19年度为子公司新增债务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2019-029号)和《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9-052号)。

(2)为家电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

2020年3月13日,家电公司与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呈贡支行(以下简称“富滇银行呈贡支行”)签订《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类授信协议》(以下简称“主合同”),家电公司因经营需要向富滇银行呈贡支行申请最高授信额度5,0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2020年3月13日起至2022年3月12日止。在本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本公司与富滇银行呈贡支行于2020年3月13日签订《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最高额保证合同》,由本公司为家电公司依据上述主合同与富滇银行呈贡支行形成的全部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2. 关于为苏州我爱我家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额度3,000万元提供担保情况

(1)担保额度审批情况

公司于2020年2月24日和2020年3月12日分别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部分子公司新增债务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司拟根据全资子公司北京爱家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苏州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我爱我家”)和昆明百货大楼商业有限公司业务需要及其担保需求,分别为其向金融机构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6.5亿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苏州我爱我家提供担保额度为10,000万元。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0年2月25日和2020年3月13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部分子公司新增债务融资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2020-005号)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0-010号)。

(2)为苏州我爱我家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

2020年3月13日,苏州我爱我家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授信额度协议》(以下简称“主合同”),苏州我爱我家因经营需要向中国银行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额度3,0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授信额度协议》生效之日2020年3月13日起至2021年3月5日止。在本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为担保上述主合同项下债务的履行,本公司愿意向债权人中国银行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提供担保,双方于2020年3月13日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

3.以上被担保公司相关担保额度的审议情况及担保余额情况

上述担保发生后,截至本公告日,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本公司为家电公司申请授信提供的实际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未超过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本公司为苏州我爱我家申请贷款提供的实际担保金额为3,000万元,未超过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经审议的最高担保额度(万元)	截至本次担保前的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万元)	累计担保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本公司	昆明百货大楼(集团)家电有限公司	100%	80.35%	12,000	0	5,000	0.51%	否
本公司	苏州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100%	80.51%	10,000	0	3,000	0.30%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昆明百货大楼(集团)家电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07194245 5X2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资本:2,000万元

(4)公司住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东风西路1号

(5)法定代表人:谢勇

(6)成立日期:1999年7月5日

(7)营业期限:2009年7月5日至长期

(8)经营范围:国内贸易,物资供销;家用电器及日用品的维修服务;废旧家电回收;对昆百大拥有的物业进行委托管理;市场调研;黄金及黄金制品加工;货物进出口业务。

(9)股东持股情况: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昆明百货大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10)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8年12月31日,家电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为11,089.51万元,负债总额为7,766.93万元,净资产为3,322.58万元。2018年1~12月营业收入27,570.29万元,营业利润为284.33万元,净利润216.86万元。

截至2019年9月30日,家电公司未经审计总资产为17,766.39万元,总负债为14,275.64万元,净资产为3,490.75万元。2019年1~9月营业收入24,821.84万元,净利润168.17万元。

(11)其他说明:家电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苏州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8729311938E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3)注册资本:1100万元

(4)公司住所:苏州市十梓街485-487号

(5)法定代表人:赵卓亮

(6)成立日期:2001年07月05日

(7)营业期限:2001年07月05日至 2051年07月04日

(8)经营范围: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房屋租赁、置换服务;房产销售代理、企业形象策划;家居装饰设计、施工;销售:建筑材料、百货;物业管理。销售:预包装食品;餐饮服务(限分支机构)。

(9)股东持股情况:本公司子公司北京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持有苏州我爱我家100%股权(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持有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98.44%的股权,自然人林洁持有其1.56%的股权)。

(10)主要财务状况:截至2018年12月31日,苏州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经审计总资产为16,749.96万元,总负债为14,359.58万元,净资产为2,390.38万元。2018年1~12月营业收入52,851.69万元,营业利润6,914.46万元,净利润6,581.81万元。

截至2019年9月30日,苏州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未经审计总资产为 30,952.60万元,总负债为24,918.83万元,净资产为6,033.76万元。2019年1~9月营业收入50,292.10万元,净利润3,643.38万元。

(11)其他说明:苏州我爱我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本公司与富滇银行呈贡支行(以下又称“债权人”)2020年3月13日签订的《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主要内容:

(1)保证方式: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范围:本合同所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债权人与家电公司自2020年3月13日至2022年3月12日期间,连续签订的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承兑、贴现、保函等所有业务合同形成的最高本金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及其利息(包括复利、罚息)、基于该债权产生的违约金、赔偿金以及担保权人为实现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保全费、执行费、公告费、律师费、评估费、差旅费及其他费用)为本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3)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高额项下实际发生的最后到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4)合同效力的独立性:本合同的效力独立于主合同,主合同无效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如主合同被确认为无效,则本公司对于债务人因返还财产或赔偿损失而形成的债务也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5)合同的生效、变更、解除和终止: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至主合同项下债权本金、利息、复息、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全部偿清之日终止。

2.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以下又称“债权人”)2020年3月13日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主要内容:

(1)主债权及其发生期间:自《授信额度协议》生效之日至该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所规定的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

(2)被担保最高债权额:

①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②在本合同所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依据上述两款确定的债权金额之和,即为本合同所担保的最高债权额。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本合同确定的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起两年。

(5)合同生效:自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签字人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生效。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是本公司为支持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需求提供的担保,有利于促进子公司经营发展。被担保公司家电公司和苏州我爱我家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将通过对家电公司和苏州我爱我家实施有效管理,控制相关风险。此外,上述被担保公司管理规范,经营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本公司对其提供的担保均已取得股东大会批准,因此,本公司认为上述担保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无股权关系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无逾期担保金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上述担保发生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对子公司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83,623.63万元,占本公司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8.89%。上述担保均已按相关规定履行了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本公司与富滇银行呈贡支行签订的《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最高额保证合同》;

2.家电公司与富滇银行呈贡支行签订的《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类授信协议》;

3.本公司与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4.苏州我爱我家与苏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的《授信额度协议》。

特此公告。

我爱我家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20-012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大讯飞”)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16,507,700股,占公司总股本2,198,575,067的0.7508%,为公司2016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部分有限售条件股份。

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涉及股东2名。

3、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20年3月17日。

一、公司2016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向杨军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474号文)核准,公司于2017年3月17日向特定对象宁波赛特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赛特投资”)、南京创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创毅投资”)分别发行5,502,567股、5,502,567股股份,共计11,005,134股股份。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科大讯飞于2017年3月7日办理完毕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登记申请。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期为2017年3月17日,限售期自股份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2018年5月14日,公司实施2017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5股,赛特投资、创毅投资限售数量相应调整为8,253,850股、8,253,850股,共计16,507,700股。

二、相关承诺及履行情况

赛特投资、创毅投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为:在本次交易中认购的科大讯飞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之后按《股份认购协议》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截至本公告之日,上述承诺尚在履行过程中,承诺各方未发生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20年3月17日。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16,507,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508%。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赛特投资、创毅投资。

4、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质押股数
1	赛特投资	8,253,850	8,253,850	8,253,850
2	创毅投资	8,253,850	8,253,850	8,253,850
合 计		16,507,700	16,507,700	16,507,700

四、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书

2、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限售股份明细表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29　证券简称:*ST仁智　公告编号:2020-014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2020年3月12日、3月13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12%以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披露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经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询问,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披露的事项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2020年2月28日披露了《2019年度业绩快报》(　　公告编号:2020-01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根据目前年度报告工作进度,公司2019年度实际情况不存在较大差异。公司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

3、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浙证调查字2019074号。因公司相关行为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公司立案调查。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过程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最终调查结论。如公司因此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且违法行为构成《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将因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3.2.1 条规定的欺诈发行或者重大信息披露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实行退市风险警示三十个交易日期限届满后,公司股票将被停牌,直至深圳证券交易所在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本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6日

股票简称:山鹰纸业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2020-039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债券简称:鹰19转债　债券代码:110063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关于“山鹰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售期间:2020年3月5日至2020年3月11日

●回售有效申报数量:9,000.00元(90张)

●回售金额:9,015.30元(含利息)

●回售资金到账日:2020年3月16日

一、本次可转债回售的公告情况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山鹰转债”回售的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0-033),并于2020年2月28日、2020年2月29日和2020年3月3日在上述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三次关于“山鹰转债”回售的提示性公告(　　公告编号:临2020-034、临2020-035和临2020-037)。

本次“山鹰转债”的回售价格为100.17元人民币/张(含当期利息),回售申报期为2020年3月5日至2020年3月11日,本次回售申报已于回售申报期结束日(2020年3月1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结束。

二、本次可转债回售结果和本次回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山鹰转债”的回售申报期为2020年3月5日至2020年3月11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回售的有效申报数量为9,000.00元(90张),回售金额为9,015.30元(含利息)。公司已根据有效回售的申报数量将回售资金足额划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账户,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业务规则,回售资金到账日为2020年3月16日。

本次“山鹰转债”回售不会对公司现金流、资产状况、股本情况造成重大影响。

三、本次可转债回售的后续事项。

根据相关规定,未回售的“山鹰转债”将继续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220　证券简称:中贝通信　公告编号:2020-014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

吴艳琴持有公司股份6,466,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9146%,高级管理人员程德松持有公司股份2,613,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7739%。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19年12月16日至2020年3月13日,董事吴艳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76,1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0.1706%,高级管理人员程德松减持股份40,0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0.0118%。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吴艳琴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042,800	2.0851%	IPO前取得:7,042,800股
程德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653,800	0.7857%	IPO前取得:2,653,8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吴艳琴	576,100	0.1706%	2019/12/16 ~ 2020/3/13	集中竞价交易	20.350-22.720	12,597,266.600	6,466,700	1.9146%
程德松	40,000	0.0118%	2019/12/16 ~ 2020/3/13	集中竞价交易	22.660-23.180	915,400	2,613,800	0.7739%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吴艳琴、程德松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1、本次减持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吴艳琴、程德松可根据自身资金需要情况的变化、公司股价情况、市场情况,仅部分实施或者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计划。

2.吴艳琴、程德松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无。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16日

证券代码:601901　证券简称:方正证券　公告编号:2020-016
债券代码:151290　债券简称:19方正F2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2020年付息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于2019年3月21日发行了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期债券将于2020年3月23日支付2019年3月21日至2020年3月20日期间的利息(本期债券付息日2020年3月21日为休息日,故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即3月23日)。为确保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债券名称: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三)债券简称及代码:19方正F2,151290。

(四)发行规模和期限:6亿元,3年期。

(五)债券利率:4.65%。

(六)计息期限: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自2019年3月21日至2022年3月20日。

(七)付息日:2020年至2022年每年的3月21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八)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2年3月21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息)。

(九)挂牌时间及地点:本期债券于2019年3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

二、本次付息方